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 4 家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针纺”）、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电商”）、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电商”）、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针纺”）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 90,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有效期为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

具体内容如下：

担保（申请）对象	授信银行	公司担保类型	拟担保额度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50,000 万元
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15,000 万元
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15,000 万元
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10,000 万元
合计			90,000 万元

注：公司将授信额度转授权给上述子公司使用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亦属上述担保范围。

以上四家子公司均为公司针纺、电商业务的经营实体。为支持相关业务的发展，担保额度在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基础上有部分新增。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处于有效执行的最高额担保总额为 27,000 万元（系晋江电商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担保期限两年。西藏针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担保期限两年；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担保期限两年；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至 2020 年 11 月 23 日，担保期限三年。）全部为为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西藏针纺、晋江电商提供的担保，无其它对外担保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可以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 9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含已签订担保合同的 27,000 万元额度），主要用于对外开具承兑汇票。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7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日月湖西区 2 栋 4 单元 301 室之 01

法定代表人：陈文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批发零售；针纺织品原料批发；服装、鞋帽、灯具、装饰物品批发零售；箱包、家具、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仓储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此项目】

股东情况：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持有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14,029,772.58 元，净资产 187,647,695.99 元，负债合计 326,382,076.59 元，资产负债率 63.49%。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19,548,661.94 元，营业利润为 159,200,972.76 元。

2) 公司名称：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08 月 09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马巷镇西坂社区西亭一里 8 号楼 408B 室

法定代表人：陈志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1、批发、零售（含网上）：服装、鞋帽、化妆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体育用品、首饰、工艺品、文具、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计算机软硬件；2、计算机软件开发；3、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4、时装设计；5、黄金的现货销售；6、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港区内仓储）。

股东情况：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75,804,658.56 元，净资产 19,726,350.13 元，负债合计 156,078,308.43 元，资产负债率 88.78%。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8,719,111.38 元，营业利润为 6,148,568.33 元。

3) 公司名称：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8 月 16 日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七匹狼工业园 6 号楼

法定代表人：周少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含网上）：服装、鞋帽、化妆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时装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39,764,746.62 元，净资产 30,178,529.32 元，负债合计 409,586,217.30 元，资产负债率 93.14%。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2,227,694.90 元，营业利润为 31,197,557.48 元。

4) 公司名称：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12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马巷镇西坂社区西亭一里 8 号楼 408F

法定代表人：陈文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鞋帽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机织服装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服饰制造；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箱、包零售；家具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教育辅助服务（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东情况：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认缴 1600 万元，占 80%；上海汉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认缴 300 万元，占 15%；厦门驭道服装有限公司认缴 100 万元，占 5%。其中上海汉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自然人陈文哲 100%持股，厦门驭道服装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柯美亚持股 70%、曾秀丽持股 3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454,943,411.91 元，净资产 44,482,876.87 元，负债合计 410,460,535.04 元，资产负债率 90.22%。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98,447,100.72 元，营业利润为 47,946,860.09 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议批准并处于有效执行的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 27,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4.95%；本次对外担保获批准后，公司实际可以提供对外担保的最高额度为 90,000 万元（其中包含 27,000 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并处于有效执行的最高额担保），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6.51%。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 365.40 万元，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07%；实际担保余额为 2,756.04 万元，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51%。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支持子公司业务拓展，公司拟

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 4 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授信担保额度为 90,000 万元。

本次为其提供担保的 4 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其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核，拟同意为 4 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授信担保额度为 90,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手续。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拟为其提供担保的 4 家公司均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其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该公司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以支持其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或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4 日